

收件時間：

長榮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資訊學系 110 年國稅局納稅服務隊申請表

一、申請表

學生姓名：	系級：	學號：
生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年齡：	身分證字號：
戶籍地址：		
手機號碼：	E-mail：	
工作經歷		
服務機構	時間	工作性質
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申請動機：(請務必填寫)		
對服務期間的自我期許：(請務必填寫)		
緊急聯絡人：	關係：	
緊急聯絡人電話(行動電話)：		
緊急聯絡人通訊處：		

二、請依照志願順序填寫申請項目 (請務必填寫 2-3 個)

志願序	服務機構	梯次	志願序	服務機構	梯次
	南區國稅局	1A:5/3~5/14 納稅服務隊		新化稽徵所	5/3~5/14 納稅服務隊
	南區國稅局	1B:5/10~5/21 納稅服務隊		安南稽徵所	5/3~5/10 納稅服務隊
	南區國稅局	1C:5/03~5/10 納稅服務隊		安南稽徵所	5/11~5/17 納稅服務隊

※ 資格審查後，若未能選上所填寫之志願，請於下列勾選處理機制。

打勾處	情況說明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. 若未能選上所填寫之志願，則放棄申請機會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2. 若未能選上所填寫之志願，由系上老師負責排定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3. 若未能選上所填寫之志願，就尚有名額之項目，由學生重新填寫志願。

三、備妥資料：

1. 納稅服務隊申請表  抵認「學生專業實作能力」門檻
2. 歷年成績單

學生簽名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V.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「隱私權政策聲明」之保護及規範。本校如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或遭其他侵害者，本校將於查明後，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」相關之規定以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V. 本聲明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。